

车辆产权交易 合同



车辆产权交易合同 (样本)

出让方(以下简称甲方):

雁峰区发展和改革局

受让方(以下简称乙方):

甲方通过网络竞价方式将大众 SVW6451BED 小型越野车壹台转让于乙方, 该车车牌号码为湘 DC0318, 发动机号为:632091, 车架号为:LSVUB25N1A2917611。现订立车辆产权转让合同如下:

第一条 汽车质量:该车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登记, 检验合格期至 2018 年 12 月, 该车交强险和车船使用税缴至 2020 年 4 月 9 日, 该车辆在 2019 年 8 月 1 日经衡阳市蒸湘区顺利二手名车行出具鉴定报告, 评估价格 24800 元。

第二条 汽车价格及支付方式: 经乙方网络竞价, 该车的转让价为人民币_____元。价款一次性付清, 价款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。开户名称: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, 开户名称: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, 开户行:交通银行衡阳华新支行, 账号:438899991010003035106。

第三条 权利义务:

1. 甲方向乙方转让车辆时向买受人提供车辆相关证件。
2. 乙方在接交车辆时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、手续是否齐全, 并对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检查、确认。



件、手续是否齐全，并对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检查、确认。

第四条 车辆过户：车辆必须过户，一切费用均由受让方承担，双方共同到车管所办理车辆过户手续。

第五条 合同效力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：按《合同法》参照执行；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所在地仲裁或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衡阳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出让方(甲方)：

联系电话：

受让方(乙方)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